

協助清貧人士走出貧窮

給社工的 資源冊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The Hong Kong Council of Social Service

協助清貧人士走出貧窮 給社工的資源冊

2009年10月17日
國際消除貧窮日

鳴謝

本資源冊得以完成，全賴編輯小組及個別社工的鼎力協助，謹在此致以最深謝意。名單如下：

編輯小組

香港小童群益會 何燕女士、黃貴有先生

香港明愛 蔡婉霞女士、馬玉霞女士

聖雅各福群會 郭玉蓮女士

關注綜援檢討聯盟 歐陽達初先生

協助給予意見的社工

東華三院 黃瑞敏女士

香港明愛 林詠姬女士

香港基督教青年會 王嘉慧女士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 冼鳳儀女士

香港善導會 莫婉芝女士

香港遊樂場協會 馮月桃女士

目錄

引言	4
一、貧窮定義及成因	5
1. 定義	5
2. 成因	6
3. 針對不同貧窮問題的介入策略	7
二、兒童貧窮 - 解決跨代貧窮	8
1. 香港兒童貧窮狀況	8
2. 關注議題	9
2.1 培育健康兒童	10
2.2 確保兒童發展機會	12
三、青年貧窮 - 升學、就業及培訓需要	18
1. 香港青年貧窮狀況	18
2. 關注議題	19
2.1 支援青年升學與就業	19
四、成年人貧窮 - 工者有其技、工者有其位、工者有其酬	28
1. 香港的成人貧窮狀況	28
2. 關注議題	30
2.1 工者有其技	30
2.2 工者有其位	33
2.3 工者有其酬	36
五、長者貧窮 - 老有所養	38
1. 香港長者貧窮狀況	38
2. 關注議題	39
2.1 老有所養	39
附件 - 其他協助清貧人士的資源	44

引言

香港貧窮問題嚴重，最新的數據顯示，2009年第二季時，香港有1,219,400人生活在低收入住戶中。貧富懸殊問題也日趨嚴重，根據聯合國《人類發展報告2009》，香港的貧富懸殊情況為全球先進經濟發展國家中最嚴重，堅尼指數(gini index)達43.4。扶貧、消貧是今天社會要承擔的迫切工作。

2007年電視播出了一輯名為「一百萬人的故事」的節目，節目播出後，引起了市民很大的迴響，很多人關注香港貧窮問題，另一些人則感到困惑，為什麼節目中的部份個案，長期以來都得不到適切的協助。這些迴響，一方面反映了香港人十分關心處於貧窮狀態的弱勢社群，另一方面卻對貧窮問題以及協助貧窮人士的資源及策略等欠缺足夠認識。

我們相信，如果香港市民能對貧窮問題、消貧策略，以及與消貧相關的資源有更多認識，他們便可以把對貧者的關心，轉化為具體行動，合力協助貧者脫離貧窮狀態。因此我們編寫了本資源冊，希望能使讀者對貧窮的概念、不同社群的貧窮情況、針對不同社群的消貧策略，以及協助貧者的各項可用資源有更深的認識。雖然，我們感到現有資源仍有很多需要改善之處，但我們相信善用資源能在某程度上即時協助貧困人士。本資源冊的對象主要為社工，但對其他與貧窮人士有接觸的人，如義工及區議員等，以至受助人本身，都有參考價值。

資源冊的內容主要包括五個章節，第一章節簡介貧窮的概念、消貧策略、以及本港的貧窮狀況，其後二至五章，將會分別介紹兒童、青年、成人及長者的貧窮現況及消貧策略，本資源冊將以不同生命周期中的重要關注議題為主軸編寫，依照不同發展時刻的關鍵需要，提供可用的資源，如幼兒出生後的母嬰健康資源、青年人的升學服務，失業人士的職業服務等。

是次為第一次編輯這類資源冊，當中難免有錯漏，同工閱後或採用後，如對資源冊有任何意見，歡迎將意見傳真到2864 2999給社聯。

一、貧窮定義及成因

現時在國際社會及不少國家，都有制定「貧窮線」。一般來說，它標誌著人民維持基本生活需要的最低標準，而收入低於這標準的便稱為貧窮，但各國對於貧窮的實質定義仍然存在分歧。

定義

英國

英國政府以相對貧窮的方法制訂貧窮指標。英國政府主要使用的貧窮線為減去住屋開支後入息中位數的六成，任何住戶的人均入息若低於該標準，該住戶則為貧窮住戶。由於不同住戶結構的家庭的消費需求都有所不同(如一個育有一名嬰兒的四人家庭，其消費需求應比一單身成人家庭為大)，英國在計算人均入息時，根據不同的住戶結構而對收入數額作出調整¹。

美國

美國採用絕對貧窮的方法訂立貧窮指標。該指標於1961年定立，數額為足以購買維持營養需要食物開支的三倍，並根據家庭成員多寡而調整。自此貧窮線訂立後，有關金額一直只隨通漲調整。因此該指標的優點是，可比對不同時期中，生活低於某一絕對水平的人數變化，然而缺點是未能反映隨著時代轉變，人民對最低生活水平要求所產生的轉變²。

香港

本手冊所採用的貧窮定義是以住戶為單位，按不同住戶人數劃分，收入少於或等於全港相同人數住戶入息中位數一半的住戶。界定低收入住戶的方法是首先將全港住戶按住戶成員數目劃分為一人、二人、三人及四人或以上四組，然後在每一組將住戶按住戶收入由低至高排列，再抽取收入少於或等於同組住戶入息一半的住戶，成為本手冊內的低收入住戶。而居於低收入住戶內的個人，則被定義為低收入人士³。

1 資料來源：The Poverty Site：http://www.poverty.org.uk/summary/income%20intro.shtml

2 資料來源：UNICEF (2005), Child Poverty in Rich Country 2005.

不同住戶人數的入息中位數一半(2008)

住戶人數	入息中位數一半(港幣)
1	3,500
2	7,300
3	9,300
4或以上	12,500

成因

誤解、偏見與實況

坊間有說造成貧窮問題的主因，是因為個人因素，香港人只要肯努力，總能脫離貧窮。例如認為貧困人士是因為在競爭激烈的社會中競爭力不如人，才會被自然淘汰；或是因為部份人士的態度不夠積極，才會令自己無法擺脫貧窮。故此，香港的貧窮人士多會被標籤為能力不如人或是態度不夠積極，這種理解產生不少歧視。

其實，或許有少部份的貧困人士真的因為個人的能力及態度問題，以致難以脫離貧窮，但將所有貧窮人士標籤為不夠努力、不積極的一群，並不公允。從不同群組的貧窮問題分析中可見香港的貧窮問題有不同的成因。以香港中年人士貧窮問題為例，中年人士失業率長期維持在一個高水平，是由於經濟結構轉型，本港漸漸走向知識型經濟，大量低學歷的勞工逐漸被淘汰，缺乏適合低學歷勞工的就業機會，故有不少人就算努力求職，仍然被就業市場淘汰，成為失業的一群。加上就業條件欠佳，有不少人努力工作，仍然難以維持生計，成為「就業貧窮」(working poor)。而成人的貧窮問題，又會造成跨代的兒童貧窮問題。長者貧窮方面，很多人仍理所當然地認為家人應照顧家中長者，然而，很多家庭未必有能力承擔此責任，不少長者因而陷於貧困中。以上種種貧窮問題的成因，與個人能力沒有必然關係。由此可見，要明白貧窮的成因，需要更深入的檢視。我們希望藉這本資源冊，能精簡帶出各年齡群組所面對的核心貧窮問題。

針對不同貧窮問題的介入策略

不同的貧窮人士，面對的貧窮處境各有不同，因此需要有不同的介入策略處理他們的貧窮問題，一般來說，介入策略可以分為安貧、扶貧及脫貧三個概念。

所謂安貧就是為貧窮人士提供最基礎的生活所需，如食物援助、經濟援助、住屋援助。扶貧就是指對貧窮人士給予支援，使到他們可以在滿足基本生活需要以外，獲得更好的生活質素及發展機會，脫貧就是提供適切的援助及資源，協助貧窮人士的個人發展，使得他們可以藉自己的能力，脫離貧窮狀態。

兒童、青年、成人，及長者主要面對的貧窮問題並不相同，因此本資源冊將會提出針對性的介入策略：

兒童

- 本資源冊將主要以扶貧為主要介入策略，討論如何改善他們的健康及學習需要，藉以提高他們的生活質素及長遠發展機會。

青年及成人

- 本資源冊將會以脫貧為主要介入策略，討論怎樣透過改善他們的人力資本，就業機會等，以協助他們能在就業市場中，獲得穩定及有合理待遇的工作，從而脫離貧窮。

長者

- 由於貧窮長者大多缺乏工作能力，必須依靠各資源滿足生活所要，因此本資源冊以安貧為長者的主要介入策略。

給社會的話

社會工作者站在抗貧工作的最前線，任重道遠，但你們的道路並不孤單，因為不論在香港以至世界不同角落，都有有心人正於不同位置上為抗貧工作努力奮鬥。我深信只要透過你們的熱情、創意與專業服務，必可協助貧者走出貧窮！

方敏生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行政總裁

二、兒童貧窮 — 解決跨代貧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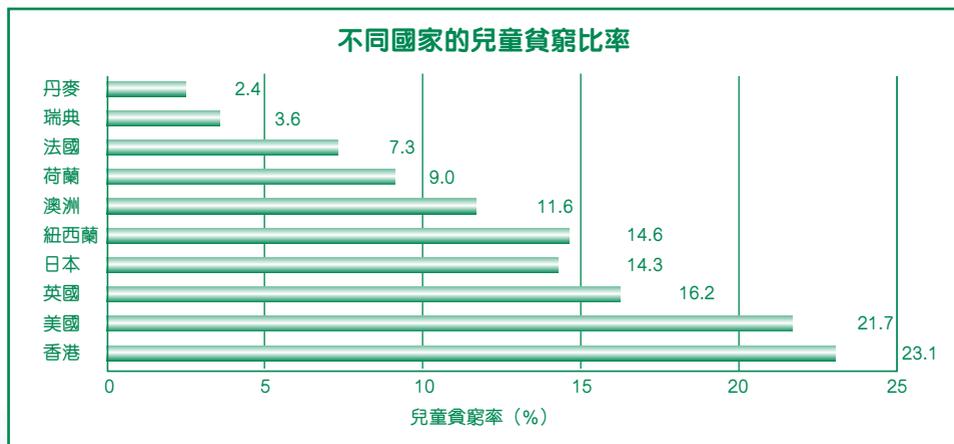
香港兒童貧窮狀況

香港兒童貧窮情況嚴重，根據香港政府統計署綜合住戶統計調查，香港0-14歲兒童的貧窮率於最近十年間，一直徘徊於23%-27%之間，即約有四分之一香港兒童生活於貧窮家庭。2008年，本港的兒童貧窮率為24.7%，即有22萬名兒童生活在貧窮家庭中。

香港的兒童貧窮率亦遠超其他已發展國家³。例如在2005年時，英國的兒童貧窮率為16.2%、日本的兒童貧窮率為14.3%、澳洲為11.6%。在一些社會保障較完善的國家，如丹麥和瑞典，兒童貧窮率更分別只有2.4%及3.6%。而在兒童貧窮比較嚴重的美國，兒童貧窮率為21.7%，亦較香港為低，可見香港兒童貧窮的情況嚴重。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署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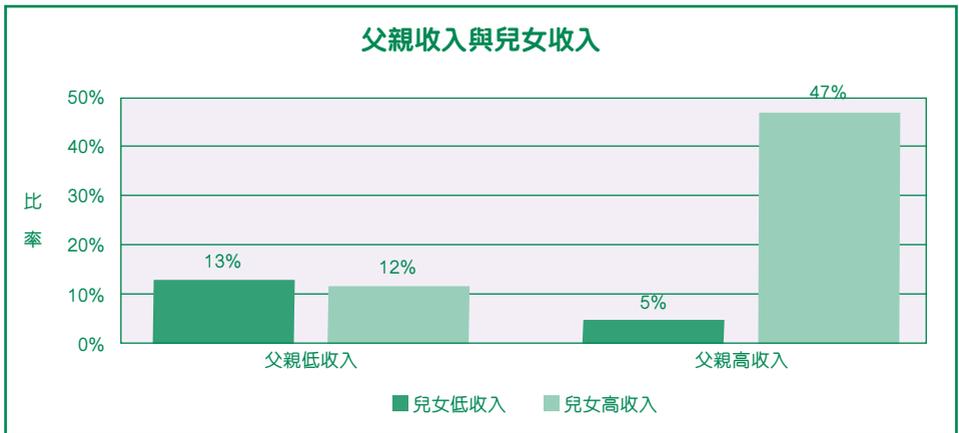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經濟發展與合作組織網頁

3 國際兒童貧窮率為2005年的資料，而兒童的定義為0-17歲，香港的定義為0-14歲

關注議題

我們相信每一兒童都應享有他的生存以至發展的權利，而社會應協助家庭以培育身心健康的兒童，確保他們獲得充足的機會，發揮潛能。

國際社會已有不少研究顯示父母的經濟水平會影響子女在社會階梯中向上流動的機會。香港大學亦曾在2006年研究香港的情況。數據顯示，父親的收入對子女日後的收入狀況有顯著的影響，兩者的相關係數為0.28(越高代表影響越大)，較日本及芬蘭為高，但較英國及南非為低。具體來說，在香港低收入群組(即指將全港的人口按收入分為五等份，屬於最低收入組群)的父親中，約有百分之十三其子女長大後亦屬於低收入群組，但在高收入群組的父親中，他們的子女只有百分之五屬於低收入群組。上述的數據表明，父親的經濟狀況對子女將來的經濟狀況有一定影響，然而總體來說，過去香港低收入階層仍保持一定跨代階級流動性(約有百分之八十七低收入組群的子女能夠在社會階梯中向上流動)



資料來源：香港大學香港經濟及商業策略研究所(2006)《香港的收入流動性報告》

隨著近年香港社會經濟結構的轉變，相信基層勞工子女在社會階梯中向上爬升的機會減少，跨代貧窮有可能會變差，將是一個隱憂。

要解決或改善兒童貧窮問題，首先要協助兒童的父母脫貧，因為我們相信兒童的貧窮源於父母或家庭貧窮。即使未能解決成人貧窮問題，我們亦必須確保不會把上一代的貧窮延續至下一代。因此，本資源冊認為處理兒童貧窮的重點，應是促進貧窮兒童在有限資源下的個人發展，這包括如何使他們培育出健康的身心及使可以獲得充足的發展機會。

培育健康兒童

有大量海外研究證明，兒童貧窮將影響兒童的身心健康。香港過去進行的一系列研究亦顯示，貧窮兒童與一般兒童相比，在各項身心健康的表現都相對較差(見研究資料1)，而兒童的健康狀況，將會對他們的學業成績及個人發展帶來負面影響。

貧窮家庭在缺乏資源下，要常常做到保持兒童均衡飲食、建立他們良好的生活習慣、定期為他們進行身體檢查、有病時及早治療等，往往需要比一般家庭付出更大的努力，卻是培育身心健康兒童的必需。

研究資料1：貧窮與健康的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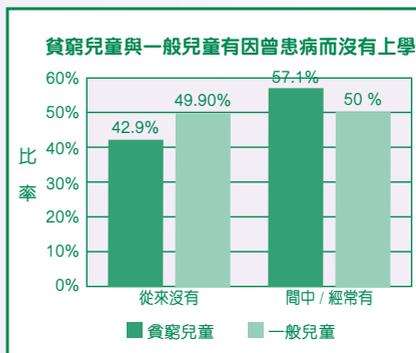
貧窮家庭兒童較難維持健康生活習慣及健康較差

根據香港社會服務聯會與香港中文大學醫學院健康教育及促進健康中心06年進行的調查，生活於低收入家庭的兒童在維持健康生活習慣上，較中收入或高收入兒童差。例如低收入家庭兒童較少有睡前刷牙的習慣，亦較少有每天飲用奶類飲品的習慣。



資料來源：香港社會服務聯會(2006)《幼兒身心健康與家庭背景調查報告》

香港小童群益會於2006年進行的一項調查顯示，與一般兒童相比，有較多貧窮兒童自我健康狀況為差或很差，此外貧窮兒童亦有較多因患病而沒有上學的情況。



資料來源：香港小童群益會(2006)《貧窮兒童的健康質素調查》

協助培育兒童身心健康的社區資源

i 與食物有關的資源

食物援助

如貧窮家庭未有能力購買足夠的營養食物，可以求助於食物援助計劃，詳情請見本資源冊內「附件」一章。

ii. 與健康培育有關的資源

親職教育

- 如家長希望學習培育兒童健康成長的知識，可以到母嬰健康院參加他們的親職教育。他們提供的服務由最基本的派發有關健康知識的單張，到舉辦共享育兒樂研習班和提供個別輔導。教導的內容包括由從妊娠期開始到整個兒童學前階段，各種有關兒童身心發展及育兒知識(例如：營養、家居安全、口腔健康)。如果兒童有初期的行為問題或父母在管教方面遇到困難，健康院亦有舉辦「3P親子正策課程」。

詳細資料：http://www.fhs.gov.hk/tc_chi/main_ser/child_health/child_health.html

查詢電話：2112 9900

- 現時各福利機構，如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青少年中心都提供大量親職教育課程。

亦可到社會福利署家庭生活教育資料中心查詢

詳細資料：<http://www.family-land.or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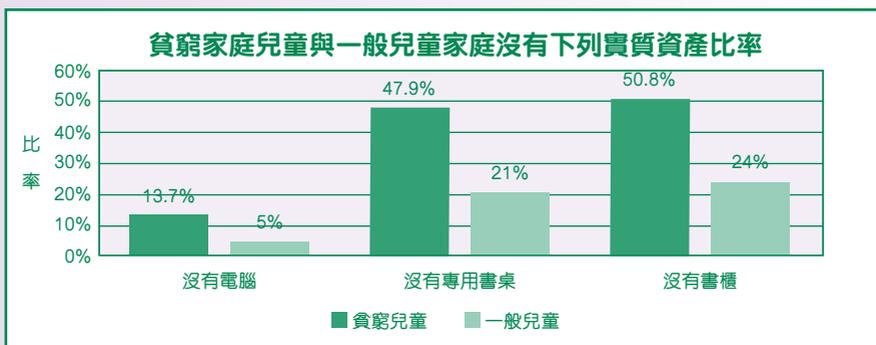
查詢電話：2835 1949

確保兒童發展機會

生活於貧窮家庭的兒童，往往較一般兒童缺乏學習及發展的機會。過去本港有多個研究顯示低收入家庭的兒童的學習機會、參與課外活動機會及使用電腦的機會等，都較其他兒童低。清貧兒童欠缺機會，使到潛能不能夠充份發揮，這不但有欠公平公義，更使到社會損失了重要的人力資源。

研究資料2：貧窮與學習環境的關係

根據香港小童群益會07年進行的調查，生活於低收入家庭兒童有接近一半沒有專用書桌，超過一半沒有書櫃，亦超過一成沒有電腦，比率都顯著比一般兒童高。



資料來源：香港小童群益會(2007)《打破時代貧窮 - 貧窮兒童資產調查》

貧窮兒童要突破缺乏機會的困局，除努力掌握每一個機會外，更可運用創意，開創發展路向及機會，現時政府及不同志願團體，亦有提供不同的資源，若能善用這些資源，將有助促進貧窮兒童的發展。

協助貧窮兒童發展的資源

i. 與學習機會有關的資源

現時就讀於小學及中學的有需要學生，政府基本上是全額資助他們的書簿費及交通費，而就讀幼稚園的學生，如申請學券後仍不足以支持中心的學費，可再申請學費減免計劃以補貼不足的餘額。

• 「學校書簿津貼計劃」、「學生車船津貼」、「幼稚園幼兒中心學費減免計劃」

旨在為有需要的學生提供津貼，以支付必須的書簿費用及雜項就學開支、及乘搭公共交通工具上學的支出。

服務對象：此計劃旨在支援有經濟需要的學童

- 「學校書簿津貼計劃」的服務對象為就讀於官立學校、資助學校、按位津貼學校及直接資助計劃下的本地私立學校的學生
- 「學生車船津貼計劃」的服務對象為其居住地點與學校距離超逾十分鐘步行時間及需要乘搭公共交通工具的學生
- 「幼稚園幼兒中心學費減免計劃」的服務對象為就讀幼兒園及幼兒中心的學生(如學券計劃不足以支付所有費用)

詳細資料：<http://www.sfaa.gov.hk/tc/schemes/index.htm>

查詢電話：2802 2345



五天體驗給了一個機會去了解跨代貧窮帶來的惡性循環，一個機會去理解，有很多方法比捐錢更加重要。

現今社會叫人難以脫貧，而環境也削弱了人的競爭力，但作為父母對下一代抱有很大希望，希望下一代有機會離開貧困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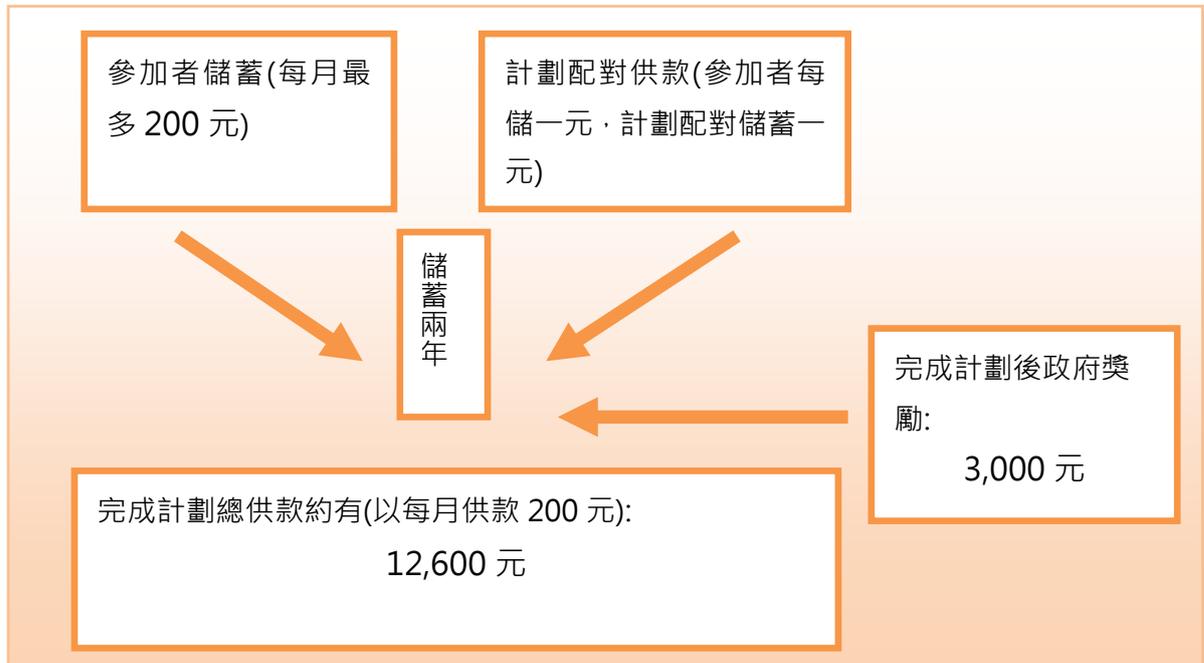
人問有愛，社會有關心和支持，彼此互助扶持，定可解決困境。

陳鈺芸
港台節目「窮富翁 大作戰」參加者



兒童發展基金

「兒童發展基金」是透過配對基金的形式(儲蓄計劃請見附圖) 鼓勵參與者儲蓄，目標是要使參與者於計劃完成時，能有一定數額的儲蓄以滿足日後求學或求職時的所需的金錢費用。此外，基金亦會協助兒童訂立和實踐個人發展計劃，以及協助他們建立社會資本



服務對象：

1. 10 至 16 歲的兒童
2. 其家庭正在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 / 學生資助辦事處各項學生資助計劃的全額資助或家庭收入不超過家庭住戶每月收入中位數的 75%。

詳細資料：<http://www.cdf.gov.hk/cindex.html>

查詢電話：2892 5540

● 仁愛堂「扶學資助計劃」

「扶學資助計劃」為那些經濟有困難及成績未能達到合格水平之學生提供支援，如購買必需之學習工具或參加補習班等，藉以改善其學習條件，從而提升其學習能力。

資助範圍包括：

項目名稱	批款參考上限
補習	\$400(每月)
託管	\$600(每月) (連一餐膳食)
校服	\$1000
書簿費	\$1000
車費(上學)	按申請者提供資料
午膳	每餐\$15

服務對象：凡在香港就讀日間小一至中三兼且經濟有困難及主科成績未能達到合格水平之學生

詳細資料：<http://www.yotupg.yot.org.hk/study.php>

查詢電話：2479 3123 (新界區)

2320 4007 (九龍及港島區)

● 「助學改變未來」慈惠計劃

為有需要學童提供學習物資(如書本、文具)

服務對象：3-15歲生活於綜援家庭或獲全額書簿津貼之學童(須由伙伴機構轉介)

詳細資料：<http://www.sjsgia.org.hk>

查詢電話：3583 3305

● 蘋果日報助學金：

為家庭經濟有困難的學生提供學業及課外活動上的資助

服務對象：在香港就讀中小學之學生，其家庭經濟，學業成績及操行均符合一定標準

詳細資料：

[http://hk.charity.nextmedia.com/site/images/next-photos/charity/1/small/guideline\[3\].pdf](http://hk.charity.nextmedia.com/site/images/next-photos/charity/1/small/guideline[3].pdf)

查詢電話：2990 8688

ii. 與課外活動相關的資源

● 「校本(及區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

為使清貧的學生有更多課外學習或全方位學習的機會，香港教育統籌局與賽馬會分別成立了「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及「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目的是要資助學校(或非政府機構)為清貧學生提供廉價或免費的課外學習機會。

服務對象：領取綜援及學生資助計劃全額津貼(學生資助)的小一至中七學生。參加「校本(及區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的學校有酌情權可將10%的金額用予資助其他清貧學生，而參加「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計劃的學校，可以有百分百彈性運用基金。

詳情：由於活動具體內容依據不同學校所申請的項目而異，具體詳情需與所就讀學校查詢。

(註：校本計劃需要校方事先擬定所舉辦的活動而申請資助，因此學童及家長應積極向校方反映所希望參與的課外活動類型，讓校方可以及早申請。)

● 仁愛堂弱勢社群支援計劃「樂學資助」

仁愛堂「樂學資助」的目的是希望讓一些有特殊需要的學童藉著參與課外活動/班組，提升其自信心。各申請者必須由社工推薦參加由政府、志願機構或非牟利團體舉辦之課外活動或學習小組。每位申請人最多可申請兩次，總資助金額上限為壹千元。

服務對象：凡在香港就讀日間小一至中三兼且經濟有困難的學生

詳細資料：<http://www.yotupg.yot.org.hk/study 2.php>

查詢電話：2479 3123 (新界區)

2320 4007 (九龍及港島區)

iii. 與使用資訊科技有關的資源

如果學童有使用電腦及上網的需要而又出現經濟困難，學童可以在社工或老師的推薦下，參加一些廉價或免費的電腦轉贈計劃，其中兩項較大型的計劃包括「電腦再生計劃」，及「電腦循環計劃」。詳情如下：

● 香港明愛「電腦再生計劃」

內容：以廉價出售二手電腦或電腦產品予有需要人士

服務對象：領取書簿津貼，學費減免或綜援的學生(須由社工、社會福利署保障部的職員或老師轉介)

詳細資料：<http://www.ccw.org.hk/index.html>

查詢電話：2716 6875

● 香港明愛「電腦循環再用計劃」

內容：為經濟有困難的學生提供免費的電腦或一年免費的上網服務

服務對象：(一) 小一至中七學生；

(二) 需要在家中上網學習；以及

(三) 正接受「學校書津貼計劃」資助或「高中學費減免計劃」資助，或申請者家庭正領取綜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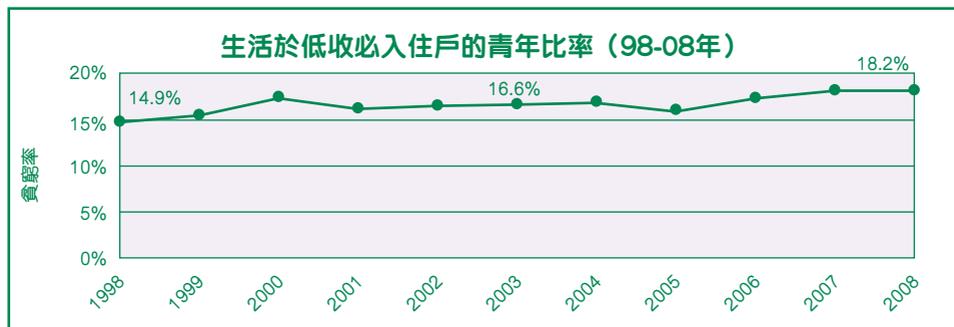
詳細資料：<http://www.ccw.org.hk/>

查詢電話：2716 6875

三、青年貧窮 — 升學、就業及培訓需要

香港青年貧窮狀況

香港青年貧窮的情況雖略輕於兒童貧窮，然而香港近十年的青年貧窮率，亦一直維持於一個高水平的狀態，而且近年升幅顯著。根據香港政府統計署的綜合住戶調查，1998年香港有14.9%的15 - 24歲青少年生活於低收入家庭，於2008年，本港有18%，即大約16萬名青少年生活於低收入家庭，情況令人關注。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署綜合住戶統計調查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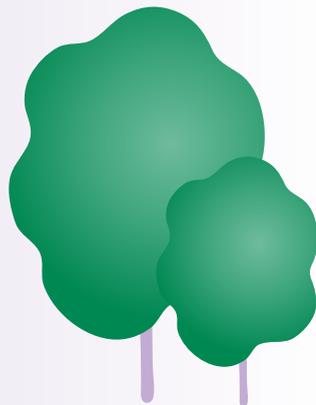
體驗貧窮後的心聲

如果你什麼都沒有...
想多一點，試多一點，都沒有什麼損失
想多一點，別人留意你多一點；
試多一點，別人欣賞你多一點。

一點的行動，一點的留意
生活會慢慢地改變

露宿的日子，別人看不到我
我自己都看不到自己
唯有找回自己，想多一點，試多一點
機會便隨之而來！

李銘皆
港台節目「窮富翁 大作戰」參加者



關注議題

處理兒童貧窮的最關鍵課題，是如何以良好的環境培育兒童，為兒童製造發展機會；對於青少年來說，脫貧不是一個未來的機會，是可以透過自己具體的職業生涯規劃，而去開創出自己的道路。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二零零七年人力資源推算報告，香港於二零零七年時，人力資源的供求出現錯配的情況：高中或以下的人力資源出現供過於求的情況，約二十三萬人力資源過剩；而專上教育程度或以上的人力資源則出現短缺，市場上尚欠約十萬個擁有專上學歷或以上的人力資源。香港的就業市場，在面對全球化的衝擊下，明顯出現了兩極化的情況。市場上對擁有高教育水平的人力資源有相當的需求，故此，要改善青年貧窮的問題，必須要致力為青年人提供教育及培訓機會，而對於希望投身勞動市場的青年，對他們的就業發展提供指引，讓他們能慢慢於就業階梯中爬升亦十分重要。

按教育程度劃分的人力資源供求差額推算

概括教育程度	二零零七年 人力供應推算	二零零七年 人力需求推算	二零零七年人力 資源 供求差額推算 (過剩(+)/短缺(-))
初中及以下	1,236,200	1,102,700	+133,500
高中	989,100	891,000	+98,000
專上	501,200	566,400	-65,200
學士學位及以上	626,000	662,500	-36,500

資料來源：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2007)《人力資源推算報告》

支援青年升學與就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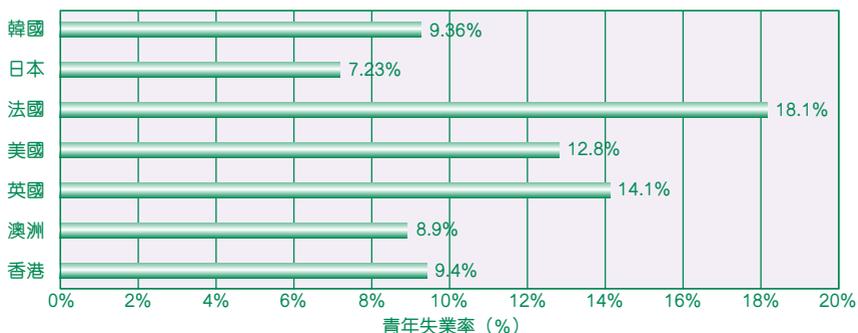
青少年就業問題一直是一個嚴重的問題，香港15-19青少年失業率，遠遠高於所有年齡組群，若以近十年的數據觀察，不論是經濟處於好壞時期，香港的青少年失業率一直維持於整體失業率的四至六倍。在2003年香港失業率的高峰期中，香港青年的失業率高達30%，雖然香港青年的失業率隨整體失業率下降而回落，但於08年仍有16%，即為整體失業率4倍。加上青年在職貧窮的情況亦較整體在職貧窮嚴重。

在職貧窮住戶數目 (98-08)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署綜合住戶統計調查資料

不同國家的青年 (15-24歲) 失業比率 (2008年)



資料來源：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網站

與國際比較，如採用國際較常用的15 - 24歲失業人士作為青年失業的標準，則香港的青少年失業現象較英國及法國等高青年失業率國家輕微，與其他發達國家相約。因此如何解決青少年失業問題，是世界各國政府所共同關注的議題。

青少年失業問題往往與培訓問題互相連結。因為一般來說，青少年失業者，主要是早期離校者(Early School Leaver)。根據香港政府統計署二零零四年的資料，全港約有七萬名青少年是屬於失學及失業青年(non-engaged youth)。根據政府人力推算的資料，他們的學歷往往未能應付現時知識型經濟社會的需要，造成嚴重的失業問題，加劇青少年貧窮。

因此對於這班青年來說，為他們提供培訓機會，以提昇他們的受僱能力，與為他們提供工作機會同樣重要。貧窮青年要透過升學就業脫貧及自我發展，必須更小心地規劃自己的路向，現時政府及民間團體，提供資助的升學及培訓機會，使青少年不會受清貧的狀況而影響發展機會。

i. 支援青年升學與就業的資源

● 與升學有關的資源

生活在清貧家庭的青少年可以透過以下的政府的資助或貸款計劃完成專上教育，不致因清貧的狀況而影響發展機會。

● 「資助專上課程學生資助計劃」

為符合申請資格而又有需要學生提供資助。此計劃資助的對象是就讀大學資助委員會，或公務資助的全日制專上課程的學生，申請人須經過家庭入息及資產審查的計劃。資助包括助學金及/或貸款。

最高的助學金額相等於應繳給有關的本地院校的學費(不包括研究生的延讀費)和所屬學系的學習支出以及學生會費。最高的貸款額用以支付生活支出。所有學生均有相同的最高貸款額。於二零零八/零九學年的最高貸款額為35,670元。

詳細資料：<http://www.sfaa.gov.hk/tc/schemes/tsfs.htm>

查詢電話：2152 6000

● 「專上學生資助計劃」

與上述「資助專上課程學生資助計劃」大致相同，而其服務對象則為修讀以自資形式開辦並經評審的全日制專上課程，並修畢課程後取得副學位(即副學士學位、高級文憑及/或專業文憑)或以上程度學歷的同學。

通過入息及資產審查的申請人，可獲發助學金及貸款。在此計劃下，最高的資助金額包括：

- (a) 應繳的學費，但設有上限。2008/09學年學費助學金上限為58,270元；及
- (b) 上限為3,090元、用以支付學習支出的助學金；及上限為35,670元用以應付生活開支的貸款。

詳細資料：<http://www.sfaa.gov.hk/tc/schemes/fasp.htm>

查詢電話：2152 9000

● 「免入息審查計劃」

如學生未符合以上申請資格，或學生未能於上述資助計劃獲得全數學費資助，可向「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以貸款形式，提供資助予專上學生(包括受教資會及不受教資會資助的專上學院)。申請人須為所借取的貸款繳付利息；現時的利息定在比發鈔銀行的平均最優惠貸款利率低2.451 釐的水平，再加一個風險調整系數，以抵銷政府的貸款的風險。此外，貸款人每年須繳交一次行政費，現時的行政費為260元。學生需要在畢業後十年還清貨款。

詳細資料：http://www.sfaa.gov.hk/tc/schemes/nls_index.htm

查詢電話：2150 6223

● 「毅進計劃」- 學費發還

所有就讀「毅進計劃」的全日制及兼讀制學員，如成功修畢課程(指於該單元總評分合格及在該單元出席率達80%，每個單元課程均可獲發還該單元30%的學費。

清貧學生通過入息審查後，可以向學生資助辦事處申請發還已繳付的全額學費。無論學生申請退還30%學費或是100%學費，均不能同時申請「政府持續進修基金」及不能在指定夜間成人教育課程資助計劃下獲得資助。

詳細資料：<http://www.sfaa.gov.hk/tc/schemes/pyj.htm>

查詢電話：3101 9017

● 「職業訓練局學費減免計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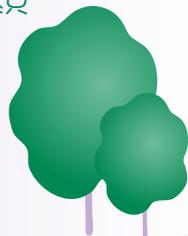
職業訓練局的學生，如未能申請「專上學生資助計劃」，可申請此計劃，減免學費。

查詢：請聯絡每間分校的學生事務處/學院秘書處

體驗
貧窮
後的心聲

睡在一個不能睡的熱籠中，覺醒來倒十九層垃圾，到頭來只得幾十塊一天，明天再來！後天再來！本來就是一個絕望的cycle.. 唯有愛心，關心，盼望及同行，可以把它打破！

雷岳永
港台節目「窮富翁 大作戰」參加者



小資料1 - 升學出路

近年，香港的專上教育制度出現了很大的變化，學生除由可以經由高級程度會考，升讀大學的學位課程外，還可以經由以下途徑接受高等教育。

「毅進計劃」

「毅進計劃」為學員提供結合學術及實務技能的進修課程，課程設計的目標，是使畢業學員在持續教育和就業方面，可達致相當於中學會考五科及格的水平。

「毅進計劃」課程共600學時，包括中、英文、普通話、數學、資訊科技應用和人際傳意技巧及其他選修科目。

對象: 中五離校生或年滿21歲者

職業訓練局(VTC)

職業訓練局的課程，以職業導向為主，旨在培養學生的專業技能。現時職業訓練局提供的課程包括，飲食業，旅遊業，工商管理，幼兒教育，資訊科技，建造業，設計，機械工業等等，而提供的學位包括為中三或以上，中五或以上及中七畢業生而設的中專、證書、文憑、基礎文憑，及高級文憑課程。學生完成課程後，有機會可以銜接到大學學位課程。

對象: 中三至中七程度學生

副學士課程

副學士學位主要是為中七畢業生提供另一個的升學途徑，當中包括通識教育及職業導向訓練。課程會透過通識教育訓練學生一般技能及知識，而職業導向科目則能夠為學生提供專門學科知識和專業實用技能訓練。

對象: 中七畢業生(另中五畢業生可修讀副學士先修課程)

小貼示

問：副學士和高級文憑有什麼分別？

答：副學士學位與高級文憑在性質上有很多地方相似，但一般來說，副學士學位課程涵蓋較多通識教育科目，而高級文憑和專業文憑則較注重專業/職業導向知識。

ii. 與瀕臨輟學生有關的資源

• 香港遊樂場協會「非常教室」

「非常教室」服務計劃主要目的是在為輟學青少年提供支援性及跟進服務，協助他們學習新的生活態度及技巧，訂立自己的生活目標，為他們預備重返校園，或為進入勞動市場作準備

(此服務將收取學費800元，綜援個案半費)

服務對象：

15歲以下未完成中三課程的輟學或瀕臨青少年

詳細資料：<http://www.hkpa.hk/new/ua/uaintro.html>

查詢電話：2185 7285

* 香港遊樂場協會「非常教室」

「非常高校」的目的是為幫助已離校並希望重返校園的15歲以上青少年，透過多元化及有趣的課堂和活動，讓他們學習新的生活態度及技巧，訂立自己的生活目標和方向，重整生活規律，為重投學業或進修作好準備。

(此服務費用全免)

服務對象：15歲以上未完成中五課程的輟學或瀕臨輟學青年

詳細資料：<http://www.hkpa.hk/new/ua/uahs.html>

查詢電話：2185 7285

iii. 與就業服務及生涯規劃有關的資源

就業服務及生涯規劃 (Career Planning)是改善香港青少年貧窮情況的另一重要途徑。「生涯規劃是一個人盡其可能規劃未來生涯發展的歷程，考慮個人的智能、性向、價值以及阻力，作好妥善的安排」(洪鳳儀2000)。青少年可以從兩個不同的途徑獲得這方面的協助，一是由不同機構提供的就業服務，二是從師友計劃的成長嚮導 (mentor) 身上，得到協助。以下將略作介紹。

● 「展翅計劃」

「展翅計劃」的主要對象為15至19歲青年離校生。這個計劃專為青少年提供各種與就業有關的培訓以及工作實習機會，藉此增強他們的就業競爭力。

「展翅計劃」共有三個主要項目，包括單元培訓課程、工作實習及擇業輔導及支援服務。

單元培訓課程包括：

單元一：領袖才能、紀律及團隊精神訓練；

單元二：求職及人際技巧訓練；

單元三：基礎/進階電腦應用技能訓練；及

單元四：職業技能訓練。

學員完成單元培訓課程後，可參加為期一個月的工作實習訓練。工作實習機會由政府部門、私人公司及福利機構提供。在工作實習期間，參與機構與學員之間並不存在僱傭關係。學員在完成工作實習訓練後，會獲計劃支付實習津貼。

計劃會安排註冊社工擔任學員的個案經理，在整個計劃進行期間為學員提供擇業輔導及支援服務。

詳細資料：<http://www.yes.labour.gov.hk>

查詢電話：2112 9932

體驗貧窮的心聲

我們總是聽到別人說“綜緩養懶人”，細想，我們有否給他們機會，了解他們背後的故事呢？很多新來港人士，總是背上負面的標籤，社會總是覺得他們佔了自己的資源。很多新移民本身的適應能力及謀生技能已不及本地人士。我們能否少點偏見和歧視，多點關懷和愛心嗎？他們畢竟是我們社會的一份子吧！

鄭晴心
港台節目「窮富翁 大作戰」參加者



● 勞工處青少年見習就業服務

此計劃的目標對象是年齡界乎15至24歲，學歷在大學學位以下，並希望獲得見習就業機會的青年人，由政府，培訓機構，以及僱主合作推出。計劃的內容主要分為三部份，

導引課程

為參加者提供40小時的職前基礎訓練，內容包括：求職擇業、面試、溝通、人際關係、工作態度、紀律、團隊精神等

個案管理服務

由註冊社工擔任參加者的「個案經理」，提供個人化的職業輔導及支援服務，包括：職前評估、擬訂個人職業計劃、職位選配、在職支援、檢討等。

在職培訓

參加的青年人有機會獲僱主聘用為「見習生」，然後按培訓計劃接受六至十二個月的在職培訓。若達九成出席率或考獲有關資格，參加者可向計劃申領課程津貼，上限為4,000元。

詳細資料：<http://www.ywets.labour.gov.hk>

查詢電話：2112 9932

● 勞工處「青少年就業起點」

「青少年就業起點」，是為15至29歲青年人提供一站式就業及自僱支援服務的平台，兩所服務中心設於旺角及葵芳，為青少年提供六大類別的就業服務，以下將略作介紹。

- 職業潛能評估
- 擇業指導及專業輔導服務
- 面試體驗服務
- 為青年人開拓自僱空間
- 協助青年人自我增值
- 配套設備

詳細資料：<http://www.e-start.hk>

查詢電話：3585 8000

● 職業訓練局「Teen才再現計劃」

針對14-20歲待業、離校及將離校的青年，「Teen才再現計劃」協助青少年了解自己的就升學就業路向，規劃人生。計劃的內容主要包括：

- 協助青少年重新啟動學習動機；
- 協助青少年了解自己的意向，訂定培訓方向；
- 協助青少年鞏固自己的興趣，保持前進的動力；及
- 提供接駁渠道，讓青少年有機會參與培訓項目，繼續進修

服務對象：14- 20歲正在待業(即沒有全職工作)及待學(即已離開學校)而學歷在副學位程度以下的青少年。(學員須具備其報讀課程所要求的能力、學歷及體格)

詳細資料：<http://www.vtc.edu.hk/vdp/teens/index.html>

查詢電話：3719 6666 (美孚中心)

2948 4848 (粉嶺中心)

3713 4400 (天水圍中心)

● 職業訓練局「現代學徒計劃」

透過學徒計劃，為青年提供職前及有薪的在職培訓的機會。

服務對象：15- 24歲有就業意向，程度在副學歷以下的青年

詳細資料：<http://www.vtc.edu.hk/vdp/ma/index.html>

查詢電話：3719 6411 / 3719 6417

● 職業訓練局「青出於「南」少數族裔培訓計劃」

專為南亞裔青年而設，為他們提供行業技能培訓，以及語文及生活技能，目的是要增加他們的就業以及融合社會的能力

服務對象：14至24歲之少數族裔副學位或以下程度青少年

詳細資料：<http://www.vtc.edu.hk/vdp/emp/index.html>

查詢電話：3719 6514

四、成年人貧窮 — 工者有其技、工者有其位、工者有其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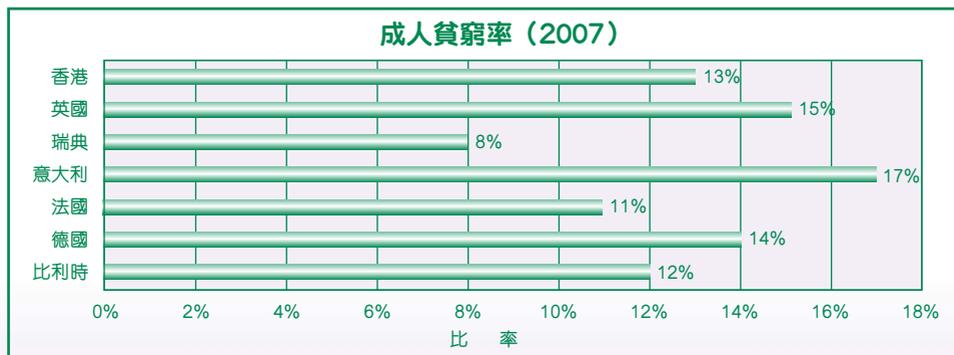
香港的成人貧窮狀況

香港的成人貧窮率較其他年齡群低，因為成人是就業能力最高的年齡群，可以透過就業改善其貧窮問題。根據香港統計署人口普查，香港的成人貧窮率在最近10年一直浮動於13%的水平。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署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若與海外的成人貧窮率比較⁴，香港的成人貧窮問題嚴重。於2007年時，與六個國家比較，香港的成人貧窮率處於中等水平，但由於香港與外國使用的貧窮率標準不同，因此香港與其他發達國家相比，屬於貧窮問題較嚴重的地區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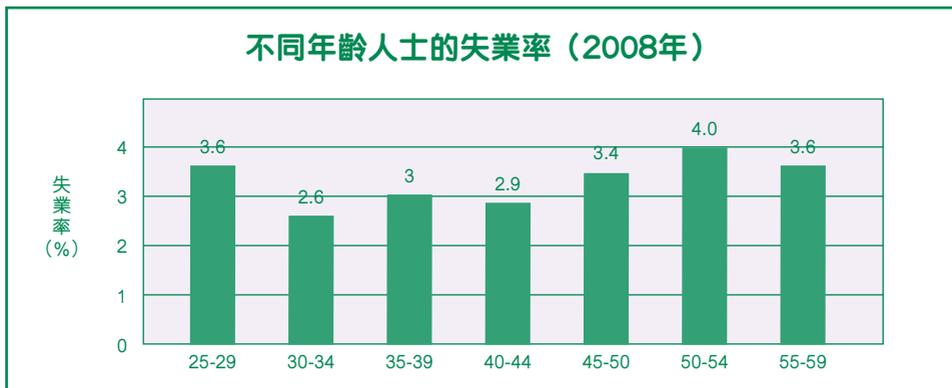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European Union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Indicator

4 資料來源：European Union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Indicator

5 由於海外資料中使用的貧窮線，為可支配收入中位數的60%，而本資源冊中香港的貧窮率乃根據住戶息中位的50%計算，因此若直接比較香港與國際的貧窮率，將會低估香港的貧窮狀況

香港的成人貧窮問題主要由失業問題以及在職貧窮問題組成。而香港的失業問題，尤以中年人的失業問題最為嚴重。下圖所見，除較年青的(25-29歲)組群外，45歲以上的年齡組群的失業率顯著比其他組群高，這反映中年人士由於就業轉型、年齡歧視等等的問題，而面對更大的就業困難。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署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而就業貧窮問題方面，由於部份勞工薪酬過低，或家庭的供養負擔較大，以至即使就業亦未能脫離貧窮狀態，2008年，有超過二十萬戶住戶，即使有住戶成員就業，仍然落入貧窮住戶的狀況。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署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關注議題

針對以上兩大成人貧窮問題的成因，對於有就業能力的成年人，要長遠解決他們的貧窮狀況，最徹底的方法便是使他們及早裝備就業市場所需的知識及技巧，以便投入勞動市場，並在勞動市場中，獲得一份穩定而薪金合理的工作，從而改善生活，得以擺脫貧窮的狀況。故此，如何做到勞工有足夠的技能、獲得合適的職位，以及就職後得到合理的薪酬及勞工保障，便成為改善成人貧窮的一大議題。

工者有其技(make work skilled)

就業培訓及成人教育

對於成年人來說，如能找到一份收入穩定的工作，那麼該成年人跌入貧窮狀態的機會便大大減低。根據香港政府統計署2007年的資料，無人就業的低收入家庭，佔全港低收入家庭的54%，即大約24萬低收入家庭中無人就業。可見，一份穩定收入的工作，對於脫貧非常重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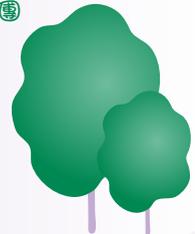
然而，事實上在香港社會中，由於年齡歧視，或技能不足，有部份成年人往往面對較大的就業困難。根據統計數字，於2008年時，香港50至59歲的失業率為3.8%，比30歲至39歲的2.5%以及40-49歲的3.2%為高。從以上數據分析，香港的中年人士，年紀越大，越有就業上的困難。加上香港在過去二十年間，共失去接近68萬份製造業的職位，近10年間，共失去2.2萬份建造業的職位，昔日從事這些行業的高技術工人，如要轉業，只能轉向薪金較低及技術要求較低的服務性行業，對於他們要適應上述的轉變是一很大的挑戰。

不少成年人希望就業或轉業，但往往苦無出路。其實很多成年人掌握熟悉的技能，或擁有極高的潛能而尚未發揮，只要配之以適當的培訓或教育，將這些技能加以補充或深化，便可大大加強受僱能力。

給社會的話

香港的貧富差距越來越嚴重，赤貧及低收入家庭數目不斷增加，似乎我們束手無策，不過我相信事在人為，只要政府、民間團體、企業能聚焦在消除貧窮這目標上，我們一定可以建立一個較平等的社會。

莊陳有
香港失明人協進會會長



支援就業培訓及成人教育的資源

i. 與培訓相關的資源

如成人希望藉培訓及教育提升受僱能力，充實人生，可以報讀不同的技能培訓及技能提升課程

• 僱員再培訓課程

人才發展計劃旨在協助服務對象透過培訓後重投勞動市場，在新職位持續工作，及在新工作上有所進一步之提升。

僱員再培訓局所提供的課程分為就業掛勾課程與非就業掛勾兩類，就業掛勾課程主要為全日制課程，一般為期四至十週，學員不用繳交學費，而且將可獲得每天70元到153.8元的培訓津貼，非就業掛勾課程，一般為半日制課程，沒有培訓津貼，學員須繳付學費。

服務對象：所有15歲或以上及具副學位或以下之本港合資格僱員（包括新來港定居人士）

詳細資料：http://www.erb.org/Corp/home/coz_main/zh_TW/

查詢電話：182 182

如希望報讀課程，可登入僱員再培訓局的網上報讀課程系統

網址為：http://www.erb.org/Corp/home/coz_enroll/zh_TW/

或到各提供培訓服務的培訓機構。（現時的培訓服務由全港超過70間培訓機構承辦），有關這些機構的資料，請瀏覽：http://www.erb.org/Corp/home/tb_list/zh_TW/

ii. 與成人教育有關的資源

除了職業導向的課程外，成人亦可以透過基礎教育課程，充實人生，並提升整體的受僱能力。

• 明愛社區及高等教育服務：

香港明愛提供不同職業、興趣及基礎教育課程供報讀，其中成人基礎教育課程包括基礎的中英文教育。

詳細資料：<http://www.cahes.hk/chi/programme/course.aspx>

查詢電話：3568 8688 (課程資料) 或3589 2398 / 3589 2246(非課程資料)

-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夜間成人教育：**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成人教育課程的基礎教育包括成人基礎的普通話及英語課程，此外亦有提供成人的夜中學課程及英文專修課程。

詳細資料：<http://www.hkct.edu.hk/gse/course.htm>

查詢電話：2192 8118

與教育或培訓相關的津貼

- **指定夜間成人教育課程資助計劃 — 學費發還：**

如學員報讀指定的成人教育課程(即夜中學課程)，及學員達至一定的出席率及合格要求，即可獲發還30%的學費，如學員有特殊的經濟需要，更可獲發還50%或100%的學費。

詳細資料：<http://www.sfaa.gov.hk/tc/schemes/faeaec.htm>

查詢電話：3103 9004

- **持續進修基金：**

為鼓勵成年人持續進修，持續進修基金為有志進修的成年人提供持續教育和培訓資助。合資格的申請人可就多於一個可獲發還款項課程申領發還款項。申請人完成課程後，可獲發還有關課程費用的80%或上限10,000港元(以數額較小者為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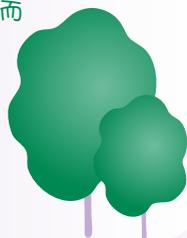
詳細資料：<http://www.sfaa.gov.hk/cef/cnintro.htm>

查詢電話：2142 2277

給社 互的 話

很多人以為社工常常接觸弱勢社群，因此會好了解貧窮，然而很多時所理解的，只是貧窮現象的表面，希望你們能夠打開心窗，認識貧窮。

蓄洪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工作學系副教授



工者有其位(make work available)

一名長期失業者，由於長期脫離勞動市場，除了未能熟悉工作上的技能外，對他們最大的挑戰，往往是缺乏足夠的就業心，而他們往往亦應對現今勞動市場缺乏足夠認識，而不懂得不同工種的要求、求職時的要求、甚至未能掌握獲取求職資訊的門路。

一名成人要持續就業，並希望藉就業達至脫貧，往往需要找到一份與自己技能興趣相配合的工作，並在工作中，找到藉經驗累積而在就業梯階爬升的路徑。

要達到上述兩個目的，必須有足夠的就業輔導服務及就業選配服務的支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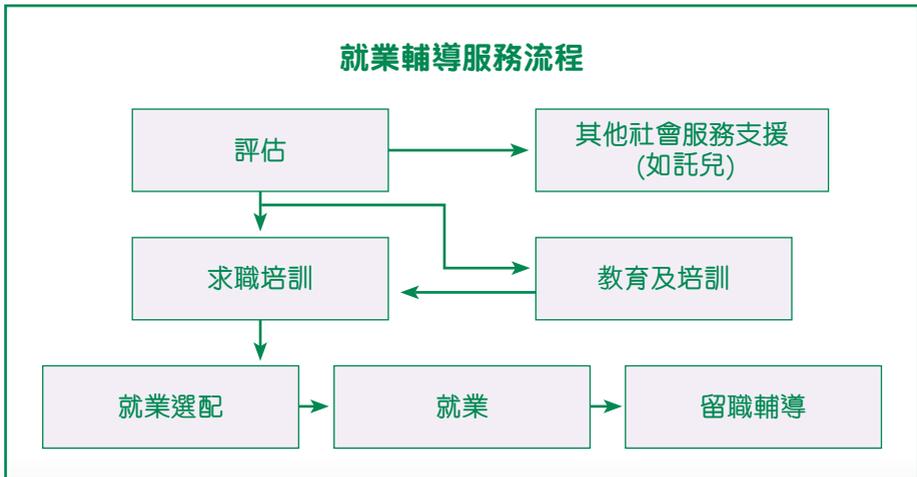
支援成人找到合適工作的資源

i. 與職業輔導相關的資源

職業輔導的目的，就是為了為服務使用者提供擇業、教育及培訓、就業選配、面試技巧及就職後的支援等等。

職業輔導服務的理念及流程

職業輔導服務的整個流程，主要包括評估、職業培訓、求職訓練、就業選配、留職支援等等。



- **勞工處就業選配計劃**

該服務為求職人士提供個人化及深入的就業輔導，勞工處的就業主任會協助求職人士了解自己的學歷、技能、工作經驗、對工作的要求等重要因素，而向參加者提供合適的就業建議，並鼓勵他們積極選配合適的工作。在有需要時，就業主任亦會轉介求職人士參加再培訓課程。

服務對象：所有求職人士

詳細資料及報名：http://www.jobs.gov.hk/big5/our_service/jobs/jmp.aspx
亦可到勞工署的就業中心或致電電話就業中心查詢有關資料

- **僱員再培訓局培訓及就業資源中心**

一站式中心會為有培訓及/或就業需要的人士提供諮詢、轉介及輔導服務，對於有特殊需要的學員，更會提供個案管理服務，由專業人員負責，分析及了解會員的就業志向，並就其培訓及/或就業需要，提供適切的指引及持續跟進服務；另會透過職涯規劃服務，協助會員建立積極的人生觀，認清工作路向。

服務對象：所有求職人士

詳細資料：http://www.rrc-csw.org/index_info.htm

查詢電話：2711 6022

就業選配服務

- **勞工署 — 互動就業服務**

勞工署定期會把職位空缺的資料，上載到互聯網上，市民可以於該網頁中，將希望尋找的工作種類，期望待遇等等的條件輸入電腦，便可尋找相應的職位空缺。

如需使用此服務，可登入：http://www.jobs.gov.hk/big5/jobseeker/enquiry/select_type.aspx

此外，市民亦可到勞工處的就業服務中心，或致電電話就業服務中心，尋找職位空缺的資料。全港勞工處就業中心的資料如下：

就業服務中心	地址	電話
東港島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號稅務大樓34字樓	2591 1318
西港島	香港西營盤薄扶林道2號A西區裁判署4字樓	2552 0131
北角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2樓	2114 6868
西九龍	九龍長沙灣道303號長沙灣政府合署9樓	2150 6397
東九龍	九龍新蒲崗太子道東698號寶光商業中心7樓705-6室	2338 9787
觀塘	九龍觀塘鯉魚門道12號東九龍政府合署10字樓	2342 0486
荃灣	新界荃灣西樓角路38號荃灣政府合署2字樓	2417 6197
屯門	新界屯門屯喜路2號屯門栢麗廣場27樓5-10室	2463 9967
大埔	新界大埔汀角路1號大埔政府合署3字樓	2654 1429
沙田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2樓	2158 5553
元朗	新界元朗壽富街55號元朗中心2樓	3692 5750
上水	新界上水龍琛路39號上水廣場20樓2001-2006室	3692 4532

電話就業服務中心：

電話：2969 0888

勞工處另有專為有意從事飲食業者而設的飲食業就業招聘中心：

飲食業招聘中心

查詢電話：2594 7800

工者有其酬(make work pay)

清貧人士除了面對失業及在職貧窮問題外，有部份基層勞工很多時都受到僱主不合理的對待。因此勞工權益受到損害，應向勞工服務組織求助，爭取合理權益。其實，貧窮人士固然可透過種種培訓或就業機會以達至脫貧，然而失業及貧窮問題，與本港的整體就業環境及就業政策息息相關，因此市民亦應就香港勞工政策的發展路向等，表達基層市民的聲音。

透過勞審處獲判還的款項

根據2005年及2006年的數據，遇上勞資糾紛，需透過勞審處追討款項(如欠薪)，最後獲判的款項佔所追討的款項超過六成。

	2005年	2006年
透過勞審處向僱主申索的金額(億元)	4.81	5.18
勞審處判給的金額(億元)	3.25	3.33
判給金額佔申索金額的比率	68%	64%

資料來源：2008年1月9日立法會會議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張建宗就曾鈺成議員提問的答覆

協助勞工爭取合理權益的資源

i. 與勞工權益有關的資源

• 勞工服務團體

市民如發現受到僱主不合理的對待，如欠薪，未經同意下增加工時，取消假期，更改工作內容，拖欠強積金等，可向下列勞工服務團體求助(市民宜先致電工會，解釋所欲尋求的協助)：

勞工服務團體	查詢電話
香港職工會聯盟	2770 8668
香港工會聯合會	3652 5888
港九勞工社團聯會	2776 7242
香港婦女勞工協會	2790 4848
香港勞資關係協進會	2729 4296

- 勞工署

除了可向不同的勞工服務團體求助外，市民亦可以直接向勞工處查詢勞工權益或對不合理的對待作出投訴。

詳細資料：http://www.labour.gov.hk/enquiry/enq_com.htm

查詢電話：2544 3271

其他服務

- 「交通費支援計劃」

此項計劃旨在支援居住在偏遠地區的低收入人士，在上班及求職方面的交通開支。

服務對象：居於元朗、屯門、北區或離島，收入不超過6,500，每月工作不少於72小時的在職人士或每月有意來工作不少於72小時的求職人士。(申請人個人資產不超過44,000元)

津貼額：在職交通津貼：每月600元(以12個月為限)

求職津貼：最多600元(以實報實銷方式發放)

詳細資料：http://www.tss.labour.gov.hk/gui_big5/whatsnew/whatsnew.html

查詢電話：2123 9966

申請者可到服務中心辦理申請手續，有關中心的詳情

請瀏覽：http://www.tss.labour.gov.hk/gui_big5/detail/service_center.html



生活際遇各有不同，身處基層的人士，也有付出勞力，但無奈因著多方面的情況下，而要處於貧窮的生活，但貧窮不就是要低著頭過活，也要過有尊嚴的生活，所以希望藉著媒體，好讓大家對基層人士加深認識，能夠有一個平等、公義的社會。

麗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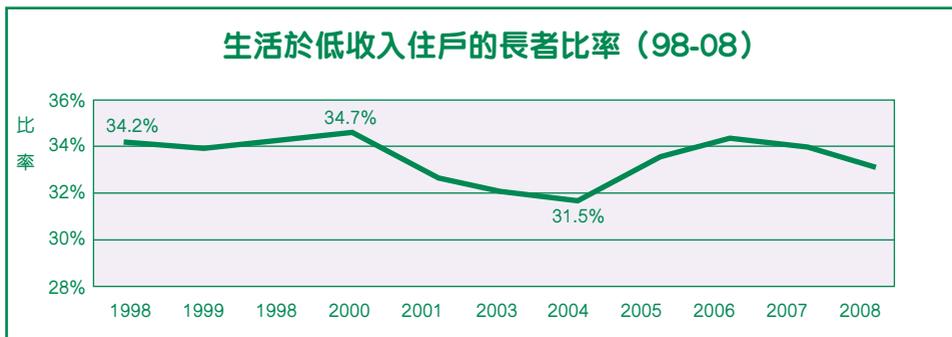
一位曾領綜援的單親母親，現為婦女貧窮關注會主席



五、長者貧窮 — 老有所養

香港長者貧窮狀況

香港長者的貧窮狀況令人憂慮，根據香港政府統計署綜合統計調查的資料，自1998年起，香港長者的貧窮率一直超過三成，即三位長者中，起碼有一位居住於貧窮家庭中。而在2008年，香港長者的貧窮率更達至十年的新高，達到33.1%，即在全港82萬名長者中，約有27萬名長者處於貧窮的狀態。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署綜合住戶統計調查資料

與外國的長者貧窮率比較，香港的長者貧窮率屬於偏高。以瑞典、德國、意大利、比利時以及英國為例，即使採取較香港寬鬆的貧窮線⁶，長者貧窮率在2007時屈乎於11%至30%之間，而香港於2007年時，長者貧窮率達34%，仍較外國的長者貧率為高。以一個已發展地區的長者貧窮水平來說，香港的長者貧窮問題非常嚴峻。



資料來源：European Union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Indicator

6 由於海外資料中使中用的貧窮線，為可支配收入中位數的60%，而本資源冊中香港的貧窮率乃根據住戶息中位的50%計算。

至2008年，香港約有82萬六十五歲或以上的長者，約佔全港人數的12%。但根據香港政府的推算，到了2033年，香港的長者數目會增加至217萬，較2008年上半年增加2.5倍。屆時，香港每四個人便有一個是長者，若現在的長者貧窮情況沒有改善，香港便會有超過70萬清貧長者。可見長者貧窮問題是香港一個急需改善的問題。

關注議題

在強積金推行前，大部份的香港市民的退休保障只靠個人投資或儲蓄，很多長者因種種原因在退休後成為貧窮人士，部份更要靠拾荒或在退休後繼續工作維生。長者在其上半生努力工作，貢獻社會，在退休後應享有穩定的生活。若因為經濟資源不足而要長者為生活奔走，相信社會大眾亦不能接受。

老有所養

關注長者貧窮的議題與其他章節有不同，面對香港長者的貧窮問題，需要關注的不是要提供發展的資源，讓他們有機會靠自己的努力脫貧，而是讓長者不會因為貧窮影響其生活質素，更應盡量令其擁有一個舒適的晚年，做到真正的「老有所養」。這包括滿足長者的經濟需要，居住需要，及照顧需要。

支援長者得到基本生活需要的資源

i. 與經濟需要有關的資源

有經濟困難的長者，與其他清貧人士一樣，可以申請綜綜援，應付基本生活所需（詳見本手冊其他協助貧窮人士資源一章）。此外，針對不少領取綜援長者希望回鄉養老，亦有「綜援長者廣東及福建省養老計劃」應付需求。

● 「綜援長者廣東及福建省養老計劃」

由於香港現正領取綜援的清貧長者中，有一部份希望回國內與親人團聚，故政府推行「綜援長者廣東及福建省養老計劃」。目的是向符合申請資格並選擇到廣東或福建省養老的綜援受助長者繼續提供現金援助。申請人必須為在香港住滿七年的香港永久居民，年滿六十歲，並於申請前已連續領取綜援金最少一年（在該年內如曾停止領取綜援金合共不超過十天，亦視為符合這項規定）。

詳細資料：http://www.swd.gov.hk/tc/index/site_pubsvc/page_socsecu/sub_portableco/

查詢電話：2343 2255

小提示

如居住在公屋單位的清貧長者希望申請「綜援長者自願回廣東省養老計劃」，在離港前需交還單位

ii. 與居住需要有關的資源

清貧長者如有住屋方面有困難，可以申請租住公屋單位（詳見本手冊其他協助貧窮人士的資源一章），長者如需申請公屋單位，可以優先資格租住公屋單位。包括申請「高齡單身人士優先配屋計劃」、「共享頤年優先配屋計劃」及「天倫樂優先配屋計劃」，更可申請適合長者起居的院舍式長者住屋。

詳細資料：<http://www.housingauthority.gov.hk/b5/residential/prh/housingsenior/0,,00.html>

除了租住單位的問題，如清貧長者缺乏電器或所住單位需要維修，亦有不少資源可供申請。

● 電器

計劃	負責機構	計劃內容	相關網址
「電器贈長者」計劃	聖雅各福群會	餽贈用品及電器	http://www.sjs.org.hk/tc/charityproject/electricgift.php

• 維修

計劃	負責機構	計劃內容	相關網址
「長者家居環境改善計劃」	社會福利署	提供最高資助金額5000元，協助缺乏經濟能力和家庭支援的長者，改善他們日久失修和設備欠佳的居所	http://www.swd.gov.hk/tc/index/site_pubsvc/page_elderly/sub_csselderly/id_eise
「長者維修自住物業津貼計劃」	香港房屋協會	資助長者維修自住樓宇，最多四萬元資助	http://www.hkhs.com/chi/business/pm_bmgs.asp
「家居維修服務計劃」	仁愛堂	為長者提供簡單的水電維修服務 指導長者用電安全知識、家庭電器使用方法等	http://www.yotupg.yot.org.hk/repair.php
長者家居維修服務	聖雅各福群會	為長者提供簡單的水電維修服務 指導長者用電安全知識、家庭電器使用方法等	http://www.thevoice.org.hk/jamesev/hmspost3.htm

話
社
工
的
話

香港富裕社會中，赤貧是不可接受的；但香港不少低下階層忍受著僅足餬口的工資、每天三小時以上來回工作地點的交通時間、匱乏和單調的生活，這樣的情景又算不算是貧窮？豐足甚至是奢華的物質生活讓我們忘記了不少市民仍掙扎在貧乏的邊緣，我們可以做甚麼？

周永新
香港大學社會工作及社會行政學系 講座教授



iii. 與照顧需要有關的資源

若清貧長者（年齡65歲或以上）由於個人、社會、健康及/ 或其他原因而未能在家中居住，可以申請入住安老院舍。現時的安老照顧院舍按長者不同程度的護理需要而分為四類，分別為長者宿舍、安老院、護理安老院及護養院。

	入住條件	每月收費	相關網址
護理安老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年齡達65歲或以上 - 透過「安老服務統一評估機制」被評為適合入住護理安老院- 健康欠佳，或身體機能喪失或衰退，以致在個人照顧及起居活動方面需要別人提供協助- 可利用步行輔助器或輪椅走動- 沒有家屬可以提供必需的協助，或是照顧長者為家人帶來很大壓力- 精神狀態適合過群體生活。	\$1,813 (傷殘津貼受助人) \$1,605 (非傷殘津貼受助人)	http://www.swd.gov.hk/tc/index/site_pubsvc/page_elderly/sub_residentia/id_careandatt/
護養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年齡達65歲或以上- 透過「安老服務統一評估機制」被評為適合入住護養院- 須符合以下最少一項條件，但在兩者中均不需要更深入的護理照顧：<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健康情況穩定，但仍需要定時的基本醫療和護理照顧；身體長期殘疾，行動時需要協助 (需要 / 不需要利用步行輔助器或輪椅)，但活動非完全限制於輪椅上；精神狀態適合過群體生活，沒有持續的暴力傾向、自殺 / 自殘或滋擾行為。	\$1,994	http://www.swd.gov.hk/tc/index/site_pubsvc/page_elderly/sub_residentia/id_nursinghom/

殮葬服務

此外，不少清貧長者均會擔心自己去世後的殮葬問題，例如獨居長者會擔心去世後無人安葬，貧窮長者又會為殮葬費擔心。故應有完善的殮葬規劃。

• 聖雅各福群會「後顧無憂」規劃服務

為了尊重長者的個人意願，協助他們於生前作好「身後事」的安排，貫徹他們人生的自我尊嚴。聖雅各福群會設立了「後顧無憂」規劃服務，其目標包括：

1. 協助訂立及履行身後事的安排。
2. 增加對殯葬禮儀的認識，使對生命終結有所掌握。
3. 鼓勵以開放及正面的態度面對死亡，減低他們面對死亡的恐懼及忌諱。
4. 協助經濟困難的突變故者解決殮葬費用。

詳細資料：<http://www.sjs.org.hk/tc/charityproject/fns.php>

查詢電話：2831 3230

話 社 工 的 話

雖然我們都是清貧人士，但是只要我們立定目標，不辭勞苦地完成我們的目標，我們便可以再賺大錢

陳新嫻
清貧兒童



其他協助清貧人士的資源

除上述各章節中提及幫助清貧人士脫貧的資源外，香港社會上還有其他不同的資源可供清貧人士使用，為他們提供支援，包括經濟，實物，食物，醫療及其他方面的援助。

i. 與現金援助有關的資源

• 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綜援）

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綜援）採用現金援助方式，協助有需要的家庭達到一定入息水平，以應付生活上的基本需要。援助金大致分為下列三類：按不同類別的綜援受助人而發放的標準金額，以應付基本及一般需要；根據個別受助人的特別需要而發放的特別津貼，以支付租金、必需的交通費、學費及特別膳食費用等；以及發給特定類別受助人的長期個案補助金、單親補助金、社區生活補助金及交通補助金。身體健全的失業受助人須參加自力更生支援計劃，該計劃的目的是透過提供個人就業服務來幫助他們自力更生。在「綜援長者廣東及福建省養老計劃下」，符合既定申請資格的綜援長者如選擇到廣東或福建省養老，可繼續領取現金援助。

詳細資料：

http://www.swd.gov.hk/tc/index/site_pubsvc/page_socsecu/sub_comprehens/index.html

查詢電話：2343 2255

或向關注綜援檢討聯盟查詢

網址：<http://www.cssa-alliance.org/>

電話：3690 2699

● 現金援助

名稱	主辦機構	內容	申請資格	相關網址
仁愛堂緊急援助計劃	仁愛堂	向突發事故人士提供現金	有需要人士，綜援人士可申請	http://www.yotupg.yot.org.hk/emergent.php
及時雨基金	公益金	為身陷困境的家庭和個人，提供迅速的短期過渡援助。為有需要人士紓解燃眉之急。	申請人須為香港居民，申請時未獲其他基金及政府的援助。	http://www.commchest.org/chi/rainbowfund.cfm
仁濟緊急援助金	仁濟醫院	<p>基金有以下項目供申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殮葬基金：協助有經濟困難的死者家屬應付基本的殮葬開支 2. 生活援助：提供短期的生活資助，助不幸人士解燃眉之急 3. 租金援助：提供短期的房租資助，助不幸人士有安居之所 4. 學費援助：協助窮困學童，應付學習方面的基本開支 5. 復康援助：協助殘疾人士，應付復康方面的緊急開支 6. 家居援助：協助不幸人士應付必須的家居開支，例如傢具、電器、水費及電費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因不幸事故、意外或災難而導致生活陷困境之香港居民； 2. 於12個月內未曾接受基金援助者；及 3. 原則上只接受非綜援人士提出的申請，不過倘若綜援受助人提出的申請項目沒與其綜援金的項目重疊，基金亦會考慮其申請 	http://www.yanchai.org.hk/html/emergency_fund.ht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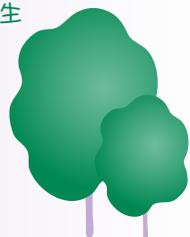
撒瑪利亞基金	醫院管理局	資助由病人自資購買醫療項目包括義肢及消耗品、病人購買的家用項目（如輪椅和家用呼吸器），以及公立醫院沒有提供的昂貴療程（如伽馬刀治療以及在海外抽取骨髓）。	<p>獲基金資助的病人須為醫管局病人並符合下列條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居留身份規定 病人必須符合憲報刊登的「符合資格人士」身份。 2. 經濟狀況規定 病人必須通過醫務社工之經濟審查，而有關之經濟審查是按病人同住家庭成員計算 	http://www.ha.org.hk/haho/ho/hesd/100193c.htm#eligibility
群芳救援信託基金	社會福利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育費用的補助金。 2. 臨時補助金，以資助維修或購買 / 支付各必須項目 / 費用。 3. 宿舍費用及生活費臨時補助金。 4. 為有需要的非自然災害受害人提供葬殮補助金。 5. 為未婚母親提供特別補助金及照顧兒童費用補助。 6. 為欲返國而又非英籍的有需要人士提供旅費及有關費用的補助金。 7. 任何社會福利署署長認為適當的特別補助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遇困難的個人或家庭，例如自殺或謀殺個案、交通意外受害人、失業人士、入獄、病者或失去家庭支柱人士。 2. 婦孺及兒童，例如未婚懷孕、受虐婦女、寡婦及其子女。 3. 老人，病者及傷殘人士。 	

<p>蒲魯賢 慈善信託基金</p>	<p>社會福利署</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殮葬費之津貼 2. 醫療費之津貼 3. 小型生意的資本 4. 用以改善生活的器材或用具之費用 5. 教育費之津貼 6. 租金津貼 7. 遇上危機之生活費津貼 8. 在領取薪金前的生活費津貼 9. 支付偶發性的費用，例如交通、衣服及家居用品等 10. 個案主管認為申請人有福利需要的補助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寡婦/ 鰥夫 在香港居住不少於一個月的寡婦或鰥夫。 2. 孤兒 年齡須於二十一歲以下，在香港居住不少於一個月而父/ 母或雙親已故的孤兒。 3. 工人 在香港受僱之工人，不論性別，倘因年老、疾病、殘廢或其他理由，喪失全部或部分工作能力，又由委員會認為有需要者，可獲臨時經濟援助。 	
<p>鄧肇堅 何添慈善基金</p>	<p>社會福利署</p>	<p>對生活有困難而未能從其他途徑得到援助者，提供短暫的直接援助</p>	<p>凡生活有困難而未能從其他途徑得到援助者</p>	<p>請向各區民政事務處、東華三院、保良局及社會福利署家庭服務中心查詢</p>

給社會的話

現今貧困長者，多是受戰亂和家貧影響，以致辮學，大半生辛勞，只能捱女兒女。晚年沒有積蓄，除了綜援，他們還能得到什麼呢？

李書鈞
長者代表



ii. 與食物有關的資源

• 食物援助

對貧困家庭提供短期性，以食物為主的實物援助

服務對象：低收入或身處貧困或因突發事情，需要緊急救濟的個人或家庭

查詢電話：(見下表)

區域	負責機構	查詢電話
荃灣、葵青、香港島及離島	聖雅各福群會	2975 8777
深水埗、九龍城及油尖旺	東華三院	2392 2133
觀塘、黃大仙及西貢	循道衛理觀塘社會服務處	2727 6036
沙田、大埔及北區	香港婦聯有限公司	2695 3282
屯門及元朗	香港聖公會福利協會	2446 0738

以上為政府資助的短期食物援助，尚有其他機構利用社會資源提供食物援助，請瀏覽

[http://www.hkcss.org.hk/prs/foodassistance_ngoprovision_0810\(list\).pdf](http://www.hkcss.org.hk/prs/foodassistance_ngoprovision_0810(list).pdf)
(除特殊情況外，此服務不接受綜援家庭的申請)

iii. 與醫療有關的資源

• 政府轄下的普通科門診或專科門診

市民可到政府轄下的普通科門診或專科門診接受治療。香港居民在政府普通科門診診療所接受治療，診金連藥物、X光檢驗和化驗等費用在內，每次收費45元。病者如需專科醫生診斷，則會轉由專科醫生診治。首次前往專科門診診療所就醫的費用為100元，其後每次診症收費為60元，另每種藥物收費10元。

詳細資料：

http://www.ha.org.hk/visitor/ha_visitor_index.asp?Parent_ID=108&Content_ID=350&Dimension=100&Lang=CHIB5

- **公立醫院及診所費用減免機制**

病者如無能力繳付費用，可以申請豁免醫療費用。

審批豁免主要考慮市民的收入及資產，是否低於特定的水平，此外，醫務社工除了根據病人每月家庭收入和資產值去評估經濟情況外，會同時考慮各項非經濟因素。

醫務社會工會因應病人的實際需要給予一次過的減免或最長六個月的減免期。在合適的情況下，發給長期病患者的減免證書最長有效期可以為十二個月，有關減免將不單適用於病人獲發減免證明的公立醫院/診所，同時亦適用於屬醫院管理局及衛生署提供同一服務的其他醫院/診所。

詳細資料：

http://www.ha.org.hk/visitor/ha_visitor_index.asp?Parent_ID=108&Content_ID=349&Dimension=100&Lang=CHIB5

- **其他廉價或免費的醫療服務**

除了政府的醫療服務外，社會上尚有不少機構提供廉價，甚至是免費的醫療服務給清貧市民使用，以下為部分例子。

● 西醫服務

機構名稱	詳情	查詢方法
青松觀	費用：只收掛號費(25元)，其餘醫藥費全免	http://www.daoist.org/ccta/ccta_medical/ccta_medical_002.htm 地址：九龍大南街160-174號二樓 電話：2396-0640
齋色園	設有黃允畋慈善基金 --- 「齋色園醫療援助」，凡領取綜援之貧病人士，均可申請豁免掛號費，如需作各項病理化驗，亦可向醫療診斷服務基金申請豁免化驗費用。	http://www.siksikyuen.org.hk/public/contents/article?ha=&wc=0&hb=&hc=&revision%5fid=11137&item%5fid=1584 地址：九龍黃大仙鳳德道38號地下C齋色園社會服務大樓 電話：2328-4929
香港道教省善真堂	費用：65歲或以上長者及領綜援人仕20元，其他人士50元(2天藥)，非本港居民200元(2天藥)	http://www.tao-ssct.org/sc_webcat/ecat/cms_view.php?lang=2&web_id=15 地址：九龍黃炳達道148號地下 電話：23820788

● 中醫服務

機構名稱	計劃詳情	查詢方法
齋色園	贈醫送藥，每天可為百多名病人服務	http://www.siksikyuen.org.hk/public/contents/article?ha=&wc=0&hb=&hc=&revision%5fid=11136&item%5fid=1577 地址：黃大仙竹園村二號 電話：2352 8447
樂善堂	中醫服務	http://www.loksintong.org/chi/home.html 地址：九龍城龍岡道61號地下 電話：2383 1470
青松觀	費用：全免	http://www.daoist.org/ccta/ccta_medical/ccta_medical_004.htm 地址：九龍大南街162號地舖 電話：2393-7495

iv. 與住屋有關的資源

• 租金援助計劃

房委會實施租金援助（租援）計劃，以寬減租金的方式，援助有暫時經濟困難的租住房屋及中轉房屋住戶。住戶如符合下列資格，便可獲減四份之一或一半租金。

總收入符合以下任何一種情況：

(1) 非長者家庭(可獲減一半租金)

- 家庭總收入低於輪候冊入息限額50%；或
- 租金與入息比例超過25%；或
- 家庭總收入介乎輪候冊入息限50%至70%之間，而租金與入息比例超過15%。

(2) 非長者家庭(可獲減四分之一租金)

- 家庭總收入低於輪候冊入息限額70%，但不低於50%；或
- 租金與入息比例超過18.5%；但不超過25%。

(3) 長者家庭(可獲減一半租金)

- 長者家庭(即全部家庭成員年滿60歲或以上)總收入低於輪候冊入息限額70%；或
- 租金與入息比例超過18.5%。

詳細資料：

<http://www.housingauthority.gov.hk/b5/aboutus/policy/publichousing/0,2771,3-0-2642-14,00.html>

查詢電話： 2712 2712



貧窮的滋味只有經驗過的人才能體會到，但深入探索貧窮的面貌、理解其成因、尋求有效的宏觀社會介入，卻是每一個對社會有承擔的人可以和應該做到的。

洪雪蓮
香港浸會大學社會工作系助理教授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政策研究及倡議
協助清貧人士走出貧窮 - 給社工的資源冊

研 究 員：黃和平先生
葉詠詩女士

督 導：陳惠容女士

出 版：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地 址：香港灣仔軒尼詩道15號
滙莎公爵社會服務大廈13樓

電 話：(852) 2864 2929

傳 真：(852) 2865 4916

電郵地址：council@hkcss.org.hk

網 頁：http://www.hkcss.org.hk

出版日期：2009年10月

國際書號：ISBN:978-962-8974-43-6

版權屬香港社會服務聯會所有，不得翻印或轉載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The Hong Kong Council of Social Service